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bee Holdings Limited**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948)

(新加坡股份代號: D5N)

網址: <http://www.z-obe.com>

### 海外監管公佈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作出。

以下附件是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刊發的新聞稿。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三十七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一直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代表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Donald Edward Osborn**

及

庄日杰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賴輝先生、陽劍慧女士、陳玲女士及王世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金濤先生及曾憲芬先生。

\* 僅供識別

## 證交所新聞

證交所公告融達 TDR(證券代號:910948)將自 104 年 3 月 1 日終止上市。

發布時間：民國104年01月20日 17:22

證交所公告融達TDR(證券代號:910948)將自104年3月1日終止上市。

新聞稿內容：

臺灣證券交易所表示，臺灣存託憑證發行人融達控股有限公司（Z-Obee Holdings Limited）前因香港高等法院於103年6月27日指派臨時清盤人，經香港交易所停止其有價證券之買賣情事，自103年7月4日起已停止其臺灣存託憑證之買賣，迄今（104）年1月3日已屆滿六個月仍未改善，核有營業細則第50條之3規定情事，經證交所董事會於1月20日決議通過，該公司參與發行之臺灣存託憑證，將自104年3月1日終止上市。

未來融達TDR持有人可於終止上市前向存託機構申請兌回原股持有，或於終止上市後由存託機構依存託契約約定出售原股，並扣除必要費用後將剩餘價款返還TDR持有人。